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李炎宗  
聯絡電話：08-7320415#3678  
傳真：7322450  
電子信箱：a33015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管字第11450428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04286300-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計畫—第七梯次回流工作坊(閩東語文)」  
1份，請貴校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22512B號函辦理。
- 二、旨揭回流工作坊資訊如下：
  - (一)研習時間：114年4月12日(星期六)、4月13日(星期日)，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兩日研習，共計12小時。
  - (二)授課方式：Google Meet線上研習(研習連結將於「課前通知」中說明)。
  - (三)人數上限：15人。
  - (四)參加資格：凡參加過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教學增能研習(閩東語文)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格現職教師或閩東語文教學支援老師。



(五)研習時數核發：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之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核發12小時研習時數(課程代碼：4813239)。

### 三、報名方式：

(一)自實施計畫公告之日起至114年4月7日(星期一)止，填寫線上表單(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qhdwnb6ZHJLAn9Rh6>)，完成報名。

(二)報名時請務必填列正確資料(含手機號碼、電子信箱)，以利後續聯絡通知。

### 四、審核結果：

(一)報名截止後，依照報名順序，審查參加資格；審查結果於114年4月8日(星期二)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官網的最新消息(<https://reurl.cc/4jp7zL>)，審查通過者，請學校據此惠予教師公假出席。

(二)課前通知於114年4月8日(星期二)依照報名時填寫之電子郵件寄發，說明課程注意事項(包含上課網址)，審查通過者敬請留意電子信箱。

五、若有研習課程相關問題，請逕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陳姿諭小姐，電話：(06)2133111分機5783，信箱：[chenziyu@gm2.nutn.edu.tw](mailto:chenziyu@gm2.nutn.edu.tw)。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計畫**  
**第七梯次回流工作坊(閩東語文)**

壹、辦理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之「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業務實施計畫」。

貳、辦理目的：

- 一、提升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本土語文教學專業核心能力。
- 二、強化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學效能，提高學生本土語文學習品質。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

肆、辦理方式：

- 一、辦理梯次：後續辦理第七梯次本土語文教師教學回流工作坊。
- 二、研習時間：114年4月12日(六)、4月13日(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30至16:30。兩日研習，共計12小時。
- 三、授課方式：Google Meet 線上研習(研習連結將於「課前通知」中說明)
- 四、人數上限：15人。
- 五、參加資格：凡參加過本中心教學增能研習(閩東語文)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格現職教師或閩東語文教學支援老師。
- 六、時數核發：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之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核發 12 小時研習時數(課程代碼：4813239)。

七、課程規劃：

項次	科目名稱	時數	授課重點
1	閩東語文教學活動設計	3	介紹閩東語文常見教學法，並分享教學實例，討論閩東語文教學活動設計要點。
2	數位工具融入閩東語文	3	介紹數位工具如何輔助教師教學，以及應用數位工具的教學策略，並分享教學實例，討論閩東語文數位教學需注意事項。
3	閩東語文差異化教學	3	介紹閩東語文差異化教學的內涵，以及教學時應具備的理念與策略，並分享教學實例，討論實踐差異化教學時需注意事項。
4	閩東語文主題式教學	3	介紹閩東語文主題式教學的內涵、模式，並分享教學實例，討論設計閩東語文主題式教學重點。
合計 12 小時			

伍、報名方式：

一、自實施計畫公告之日起至 114 年 4 月 7 日(一)止，填寫線上表單(表單

連結：<https://forms.gle/qhdwnb6ZHJLAn9Rh6> )，完成報名。

二、報名時請務必填列正確資料(含手機號碼、電子信箱)，以利後續聯絡通知。

陸、審核結果：

一、報名截止後，依照報名順序，審查參加資格；審查結果於 114 年 4 月

8 日(二)公告於本中心官網的最新消息(<https://reurl.cc/4jp7zL>)，審查

通過者，請學校據此惠予教師公(差)假出席。

二、課前通知於 114 年 4 月 8 日(二)依照報名時填寫之電子郵件寄發，說

明課程注意事項(包含上課網址)，審查通過者敬請留意電子信箱。

三、若未收到課前通知信，請主動聯絡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電話：(06)2133111 分機 5783。

柒、其他注意事項：

一、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年度預算支應。

二、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未盡事宜得另函補充修正之。

三、辦理單位保有以下相關權利：同意報名與審核參加資格，採計與核發研習時數，同意複查研習時數與複查研習時數方式等權利。

四、課程中將全程錄影、錄音拍攝，做為影像資料留存及計畫成果備查，參加本課程者即視為同意授課過程中之肖像權。

五、若有研習課程相關問題，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陳姿諭小姐，電話：(06)2133111 分機 5783，信箱：[chenziyu@gm2.nutn.edu.tw](mailto:chenziyu@gm2.nutn.edu.tw)。

六、歡迎關注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官方網站 <https://reurl.c/4jp7zL>。

